

## 《献上今天》我爱背金句

### 约壹 5:8

#### 本周金句：

“作见证的原来有三：就是圣灵、水，与血，这三样也都归于一。”（约壹 5:8）

#### 分段：

##### 1. 约壹 5 章一开始，1-5 节谈论了得胜的信心。

指出信徒若不信耶稣基督，是不可能胜过世界的。换句话说，使我们胜过世界的就是我们的信，就是信耶稣为神儿子。

##### 2. 接着在 6-12 节，谈论有关耶稣是神的儿子的见证。

见证可以分成三个部分：

- a. 第一部分是 6-8 节，约翰首先提出这个段落的主题：上帝的儿子耶稣基督，是借着水和血而来的。三个支持耶稣人性的见证，就是圣灵、水与血；并且它们是一致的为耶稣作证。
- b. 第二部分是 9-10 节，约翰提出：若我们会领受人的见证，就更加应该领受上帝为祂儿子所作的见证。
- c. 第三部分是 11-12 节，约翰在这里提醒信徒：上帝为祂儿子的见证就是他赐给我们的永生，人有神的儿子就有生命，没有神的儿子就没有生命。
- d. 圣灵、水与血这三个见证的背后，是有上帝自己作为终极的来源。上帝的见证不只是“更大的”，祂也是为自己的儿子作见证。而上帝为祂儿子所作的见证也需要得到人的回应，相信的，就有这见证就在他心里，便能够得着在耶稣里的永生，不相信的，其实是将上帝看为一说谎者，拒绝上帝的儿子，也是拒绝上帝所赐的生命。

**思考：**为什么上帝一再透过不同的人事物来见证耶稣是祂的儿子呢？你又会如何为耶稣作见证呢？

#### 经文解释：

##### 1. “作见证的原来有三”

- a. 作者约翰在约壹 5:8 把 6 节有关耶稣的见证扩大，提出作见证的原来有三样。数目字“三”有强调的意思。它的使用与旧约的背景有关，申 19:15 提到：“不可凭一个人的口作见证，总要凭两三个人的口作见证”，使到见证可靠并且有效。

- b. 虽然为耶稣作见证的这三样中，只有圣灵是有位格的，但在犹太人的传统中，非人称的事物也可以成为见证者，例如：耶稣宣称祂所作的“工作”，可以见证祂是从父所差来的（约 5:36）。

## 2. “就是圣灵、水、与血”

- a. 水与血有不同的解释，其中一个解释指耶稣的洗礼和受死这两件事情。当时的异端诺斯底派思想认为：耶稣由出生到受洗前不过是一个人，在他受洗时，“基督”（神子）才降临到在具人性的耶稣身上。而且在他受苦死于十字架前离开了他，所以只是具人性的耶稣死了。约翰在这里强调：耶稣以神人的身分来到世上，受洗并受死。耶稣不单在受洗时是神的儿子，在受死时也是。这也就是约翰特别提出不单是用水见证，也用血见证的背后原因。
- b. 圣灵的特别工作之一就是为耶稣作见证。没有圣灵的见证，耶稣基督“借着水和血而来”的真理是不能被人了解，因此圣灵来就是要说出真理，并说服人心。

**思考：**只有“水”或只有“血”作耶稣的见证可以吗？为什么？

## 3. “……这三样也都归于一。”

- a. 约翰在 8 节最后以“这三样也都归于一”来强调“圣灵、水，与血”三者见证的一致性。
- b. “归于一”
  - i. 原文译作“进入这一之内”。或可译作“这三样是一”。
  - ii. 而它的意思，圣经学者有不同的意见：有的认为三者有“相同的结果”，意思是“圣灵、水，与血”三者是聚焦于同一点上，并且朝向相同的结果一起发挥作用，这结果就是奠定“耶稣”是基督，是上帝的儿子”的真理。另一个看法是，圣灵、水与血三者对耶稣及他的神性的见证是“相同的”。若以法庭的判断作比喻来理解，就是不同的见证人为同一件事所作的见证应该是一致的，同样，“水与血”的见证是与“圣灵”的见证完全相同的。
  - iii. 经文中，“归于一”的“一”字，不但表明“圣灵、水，与血”见证同一个真理，也意味着这三样都有一致的见证。它们不能各自独立运作，而是联合在一起为同一个真理作见证。
  - iv. 约翰在约壹 5 章后面的 9-12 节，进一步从这三个见证进入上帝的见证，并说明它对信徒的意义。水与血是外在的、历史上的见证，基督徒的信仰是有客观的要素。信徒持续地相信这个见证，表示信徒一旦接受上帝的见证，就永远拥有这个见证在自己里面。

**思考：**为什么上帝透过“圣灵、水，与血”共同见证耶稣是神的儿子这真理？相信这真理对你的意义是什么？

## 总结：

1. 之前提到，当时的异端认为耶稣只是个凡人，基督他在受洗的时候降在他身上，他就成为上帝的特别代言人，在他受死前基督就离开他，所以在十字架上死的只是地上的耶稣。这个看法是把耶稣贬低为：仅仅是一个“人”而已，因此祂就不是上帝的儿子，祂的死也就没有任何救赎的功效。
2. 为了驳斥这些异端，约翰特别想要强调耶稣的受洗与十字架上的受死，并且指出耶稣就道成肉身的基督，所以祂的受死就具有救恩的意义；真理的圣灵也亲自见证这是真实的。
3. 在书信一开始，约壹 1:1-4 中，约翰就表明，作为耶稣基督的见证人，他乐于把自己有关主道成肉身成就救赎的所见所闻传给信徒，而他自己所作的见证与教导就是圣灵持续启示的结果；因此，拒绝他的见证可以视为等同于拒绝圣灵的见证。
4. 为了强调他的见证之重要性，约翰在约壹 5:7 指出“圣灵就是真理”，表示圣灵见证真理，特别是见证有关耶稣基督的一切，圣灵所见证的既然可靠与真实，约翰所见证的当然也是可信的。接续约壹 5:6-8 关于耶稣的讨论，约翰在 9 节提出，如果由人提供的见证可以接受，那么，上帝透过圣灵，水、血为祂的儿子作的见证，是更具权威、更有力、更具意义、更重要，和更可靠，因此我们更应该领受。

**思考：**如果有异端向你说：“十字架上死的只是地上的耶稣”，你会如何回应他？